



香港退伍軍人協會 HONG KONG VETERANS ASSOCIATION

香港九龍佐敦道 12 號 7 樓前座
7/F., Front, No. 12, Jordan Road, Jordan, Kowloon.
Tel: 2367 7909 Fax: 2366 5595

受文者：香港政府政制事務局政制發展專責小組：

說明：

- (一) 我們是香港退伍軍人的組織，對於香港政府為了政制革新，廣泛的徵求各方面的意見以供參考，我們對於香港政府此項舉措至表讚賞與擁護。
- (二) 我們是退伍的老兵，當年為了國家民族的利益，二次大戰，我們五百萬軍伍同胞獻出了我們寶貴的生命，換取得民族的解放與國家的獨立，香港回歸祖國也是我們軍人奮戰的成果，時至今日，香港人可以自由自在的享受到勝利的光榮，請不要忽略我們軍人對於國家民族的貢獻。
- (三) 我們知道立法局的議員，除一部份是由香港居民直選的而外，其他都是由所謂功能組別所產生，在眾多的組別當中何以獨缺我們軍人這一門，顯然香港政府忽略我們的存在，因此我們要建議政府在下屆立法局產生議員時，應包括我們軍人代表參與議政，這也是政制發展改良原則之一均衡發展的項目，我們提出這樣的意見，應該不是苛求。
- (四) 香港政制發展應遵循的原則第一項是行政主導，前此特區政府並沒有做到這一點，特區行政長官過份忠厚得近乎懦弱，把許多職權以內應該做的事情。推給立法局去議論，甚至故事拖延，例如一貫反政府的香港電台，這是香港政府屬下的一個電台，它的任務是向香港市民闡揚政府設施，廣泛徵求民意，作為人民與政府之間的溝通橋樑，不應該成為一個反政府的機構，然而現在的香港電台成天的諷刺政府，謾罵特首，挑撥民間與政府的感情，特區行政長官對於這樣破壞政府施政的單位早應予以處置，可是董建華先生竟然視而不見，我們認為董先生的這種態度，不是寬容，而是失職，今後應予改良。



香港退伍軍人協會 HONG KONG VETERANS ASSOCIATION

香港九龍佐敦道 12 號 7 樓前座

7/F., Front, No. 12, Jordan Road, Jordan, Kowloon.

Tel: 2367 7909 Fax: 2366 5595

- (五) 至於香港政務應由愛國與愛港的人來治理，這是天經地義無可爭議的問題，祇要你不尊重自己的民族，不愛護你自己的國家，一貫以反中亂港為能事，那就是不愛國，例如有些甘心為外國人驅使破壞自己國家形象的洋奴，連自己國家的國旗都可以任意踐踏毀壞，對於這一類沒有國家民族觀念的敗類，怎麼可以容許他們參與政事去禍國殃民，因此我們建議今後應加強以愛國者為主體的港人治理香港，不能模糊，不能曲解，以維護香港政局的安定。
- (六) 我們知道立法局內有部份是有外國國籍或是領用外國護照的議員，也許基本法容許有低比數的這一類的議員參加，但是這並不能因此而表現出香港民主的深度，因為凡是持用外國護照的或是具有外國國籍的人，他必須向他所屬的國家宣誓效忠，我們要請問像這樣連自己的祖國都不認同的人，如何能夠代表香港的民意，立足廟堂，指手劃腳，因此，我們建議，持用外國護照或是具有外國國籍的人士，不適宜擔任立法局的議員，其屬於功能組別者，應該全部予以剔除，即使由人民直選產生者，亦應按照香港居民人數之中外比例，予以限制，同時，由於這類人士所效忠的對象是外國，我們認為有關國家的大政問題，這類議員不可以參與議政及表決，除非他放棄外國國籍，以維護中華民族的尊嚴。
- (七) 關於特區行政長官與立法會的產生辦法，基本法規定按實際情予以循序漸進，這是基於香港回歸以前，被英國人統治百年，殖民地教育的遺毒，部份人民缺乏民族意識，甚至有人不知道自己中國人，以這樣的情況，如何能夠馬上就施行直選，是以基本法規定-特區行政長官與立法會的產生，必須要循序漸進，不可燥急，這也是不得已的措施，至於何時可以直選，那就應該應據香港愛國教育所推行的程度以及香港人民對民主制度的認知，最後由全國人大予以決定，以保證真正民主的實施。



香港退伍軍人協會 HONG KONG VETERANS ASSOCIATION

香港九龍佐敦道12號7樓前座
7/F., Front, No. 12, Jordan Road, Jordan, Kowloon.
Tel: 2367 7909 Fax: 2366 5595

(八) 香港回歸已逾六載，直至今日，愛國的定義猶在爭執之中，據傳媒報導，全港學校竟然有半數以上從不舉行升旗典禮，還有部份學生不清楚自己是不是中國人，這是何等荒謬的事情，無容諱言的香港政府執行教育工作的人員顯然沒有盡到應盡的責任，因此，我們認為落實愛國教育的推行，澈底清除殖民地文化的遺毒，教育制度的改革，應該是刻不容緩的工作。

(九) 關於法制方面，儘管司法終審可以在香港決定，然而地方政府的法規不能與中央政府的法令相抵觸，正如美國的各州的單行法，不能與聯邦法制抵觸是同樣的道理，叛國言行的所謂民主人士，以及在內地定位為擾亂社會秩序的邪教，在香港都可以公然的橫行無忌，高等法庭的法官戴上一頂殖民地時代的假髮而不以為恥，我們認為這種現象不僅是蔑視國家的尊嚴對於我國司法也是一種不可忽視的侮辱，香港政府有責任加以糾正而不可以視若無睹。

綜上所述，祇不過是表達我們退伍老兵的心聲，希望賢明的政府加以採納，同時，我們對於中央駐港單位中聯辦也提出誠摯的呼籲，雖然香港推行的是一國兩制，畢竟香港仍是中國的領土不是化外之地，有許多關係國家民族整體的問題，中聯辦不能過份的客氣忍讓，對於有些明顯危害國家民族的行為，應該本諸責職，出而制止，如果一味的視而不見，聽而不聞，這不是方面大員應該有的態度。

誠然香港政制改革是香港政府內部的問題，我們不能扯上中央政府，不過我們深信，香港政府的政制革新，必需有中央政府的配合，始能迅速生效，我們希望中央政府以及駐港中聯辦的諸位先生們，也能夠重視我們的意見，國家民族幸甚。

(本件副本抄寄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

香港退伍軍人協會會長丁伯駢 (已簽署)

二〇〇年三月十一日



香港退伍軍人協會
HONG KONG VETERANS ASSOCIATION

香港九龍佐敦道 12 號 7 樓前座
7/F., Front, No. 12, Jordan Road, Jordan, Kowloon.
Tel: 2367 7909 Fax: 2366 5595

受文者：香港政府政制事務局政制發展專責小組：
陳秘書瑞琮

說明：

- (一) 謝謝您三月十六日的大函(文號 C4/18/61)，我們很感謝您對我們所提的意見能予重視和關懷。
- (二) 對於您所提擬將我們的意見公開提供參閱，我們極表同意並認為這是我們的光榮。
- (三) 我們都是二次大戰久經沙場的老兵，我們不會畏懼那些洋奴漢奸與出賣國家民族的敗類。
- (四) 在我們所寄給您的意見書，其中有幾個錯字，敬煩改正
 - (A) 第七節第二行第一個字是“沉”字，誤為“子”字。
 - (B) 第七節第七行第四個字是“根”字，誤為“應”字。
 - (C) 最後一行的年份漏了一個四字。
- (五) 如果您將我們所提的意見公開發佈，希望能給我們一份副本。
- (六) 對於我們所提的意見，當然希望得到政府的反應，謝謝您。
(本件副本抄寄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辦公室)

香港退伍軍人協會會長丁伯駢

(已簽署)

二〇〇四年三月十八日